

温州市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DDCPA

温州东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目 录

审计报告	1-4
附件 1：资产负债表	5
附件 2：业务活动汇总表	6
附件 3：现金流量表	7



温州东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温州市马鞍池大厦三楼
电话 0577-88637005
传真 0577-88630008
www.wzdocpa.com

审计报告

东瓯会审字（2023）第 172 号

温州市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

我们接受委托，对温州市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进行了专项审计。提供有关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是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温州市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系慈善组织，取得了温州市瓯海区民政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2330304MJ9185629E 的社会服务机构登记证书。业务范围：传承弘扬永嘉大师文化，组织开展永嘉大师文化研究、交流活

动；举办公益行慈善文化活动；承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住所：温州市瓯海区南白象街道新象街 8 号 119 办公室。法定代表人：悟智。注册资金：人民币叁万元。业务主管单位：温州市瓯海区民族宗教事务局。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二、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一）资产总计 2,021,043.22 元。其中：

1.货币资金 982,871.56 元。其中：库存现金 25,120.00 元，银行存款 957,751.56 元（与银行对账单余额核对一致）。

2.应收款项 140,600.00 元。其中：应收温州头陀寺药师坛城捐赠款 600.00 元，预付北京华诚天顺商标代理事务所有限公司商标申请费 5,000.00 元，预付温州银芝经贸有限公司空调预付款 63,500.00 元，预付浙江玖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装修费 70,000.00 元，预付北京金灏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商标费 1,500.00 元。

3.固定资产净值 27,571.66 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 34,999.00 元，累计折旧 7,427.34 元。

4.在建工程 870,000.00 元。其中：永嘉大师雕塑立像设计制作费第一批款项（50%）430,000.00 元，办公室木门定制 200,000.00 元，办公室装修工程 240,000.00 元。

（二）负债总计 14,763.08 元。其中：

1.应付款项 1,763.08 元。其中应付微信认证款 0.24 元，代收代付社保 1,762.84 元。

2.应付工资 13,000.00 元，系预提 12 月份工资。

（三）净资产 2,006,280.14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182,373.27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1,823,906.87 元。

详见附表 1.资产负债表。

三、2022 年度业务活动情况

（一）收入合计 2,886,390.35 元。其中：

1.非限定性收入 1,723,072.08 元。其中：捐赠收入 1,721,818.20 元，其他收入 1,253.88 元（即利息收入）。

2.限定性收入 1,163,318.27 元。其中捐赠收入-菩提心灯圆梦助学 934,590.01 元，捐赠收入-向日葵童心行 124,890.00 元，捐赠收入-感恩生命卫士急救基金怀 103,838.26 元。

（二）支出合计 1,382,001.48 元。其中：

1.业务活动成本 1,187,149.00 元。其中：

（1）非限定性业务活动成本 206,204.00 元。其中：捐赠支出 17,400.00 元，宣传费 154,990.00 元，项目人员工资 20,000.00 元，装修费 13,814.00 元。

（2）限定性业务活动成本 980,945.00 元。其中：捐赠支出-菩提心灯圆梦助学 719,800.00 元，捐赠支出-释贤达教育基金 200,000.00 元，捐赠支出-向日葵童心行 61,145.00 元。

2.管理费用 193,247.09 元。其中：办公费 6,014.42 元，职工薪酬 122,000.00 元，社保 42,184.53 元，商标费 7,300.00 元，咨询费 8,101.00 元，折旧费 7,427.34 元，税金 219.80 元。

3.筹资费用 676.74 元，系银行手续费。

4.其他费用 928.65 元。其中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 595.63 元，税收滞纳金 333.02 元。

（三）净资产变动额 1,504,388.87 元。其中：非限定性收支结余 1,322,015.60 元，限定性收支结余 182,373.27 元。

详见附表 2.业务活动表。

四、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已经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

- 附件：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 2022 年度业务活动表
3.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



电话：0577-88637005
传真：0577-88630008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浙江 温州

马鞍池东路马鞍池大厦三楼

2023 年 5 月 16 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

报表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报表项目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77,241.51	982,871.56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10,000.24	1,763.08
应收款项		140,600.00	应付工资		13,000.00
预付账款			应交税金		
存货			预收账款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长期债券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77,241.51	1,123,471.56	流动负债合计	10,000.24	14,763.08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投资合计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原价	4,650.00	34,999.00			
减：累计折旧		7,427.34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4,650.00	27,571.66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430,000.00	870,000.00			
文物文化资产			负债合计	10,000.24	14,763.08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434,650.00	897,571.66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501,891.27	1,823,906.87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82,373.27
			净资产合计	501,891.27	2,006,280.14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总计	511,891.51	2,021,043.2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11,891.51	2,021,043.22

业 务 活 动 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

项目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877,615.56	537,000.00	1,414,615.56	1,721,818.20	1,163,318.27	2,885,136.47
会费收入			-			-
提供服务收入			-			-
商品销售收入			-			-
政府补助收入			-			-
投资收益			-			-
其他收入	1,128.62		1,128.62	1,253.88		1,253.88
收 入 合 计	878,744.18	537,000.00	1,415,744.18	1,723,072.08	1,163,318.27	2,886,390.35
二、费用			-			
（一）业务活动成本	519,800.00	537,000.00	1,056,800.00	206,204.00	980,945.00	1,187,149.00
（二）管理费用	86,499.90		86,499.90	193,247.09		193,247.09
（三）筹资费用	464.43		464.43	676.74		676.74
（四）其他费用			-	928.65		928.65
费 用 合 计	606,764.33	537,000.00	1,143,764.33	401,056.48	980,945.00	1,382,001.48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71,979.85	-	271,979.85	1,322,015.60	182,373.27	1,504,388.87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温州市瓯海区永嘉大师文化发展中心

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884,536.47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53.88
现金流入小计	13	2,885,790.3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994,145.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79,421.6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774,419.42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825.19
现金流出小计	23	1,949,811.3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935,979.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30,349.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30,34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30,34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905,630.05